

## 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提高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决策效率，及由于公司董事会增设了技术与产品委员会，同时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，公司拟修订《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。2022年7月12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《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：

序号	修改前	修改后
1	<p>第四十一条</p> <p>……</p> <p>（二）公司担保行为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，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通过：</p> <p>1、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%的担保；</p> <p>2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%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；</p> <p>3、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；</p> <p>4、按照担保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计算原则，</p>	<p>第四十一条</p> <p>……</p> <p>（二）公司担保行为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，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通过：</p> <p>1、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%的担保；</p> <p>2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%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；</p> <p>3、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；</p> <p>4、按照担保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计算原则，</p>

	<p>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%的担保；</p> <p><del>5、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%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；</del></p> <p>6、为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/或其关联方提供担保；</p> <p>7、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担保。</p> <p>.....</p>	<p>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%的担保；</p> <p>5、为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/或其关联方提供担保；</p> <p>6、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担保。</p> <p>.....</p>
2	<p>第一百零七条</p> <p>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相关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。</p>	<p>第一百零七条</p> <p>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<b>技术与产品委员会</b>等相关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。</p>

除上述修订内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修订后的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13日